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1-02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世纪”、“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7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需要补充披露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公告内容如下:

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规定,编制了2021年上半年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现将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4号)的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81,939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23,490,326.4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9,092,984.22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4月15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100Z0022号),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含理财收益)共计人民币350,463.06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60,122,149.96元,其中募集项目使用人民币59,633,320.27元,部分发行费用使用人民币12,288,829.69元,购买理财和存款金额为人民币388,200,000.00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19,321,297.32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项目	单位:元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579,092,984.22
减:研发项目投入	7,377,644.87
减:运营中心项目投入	10,000,000.00
减:市场推广投入及手续费	201,186.18
减:募集资金置换	42,054,489.22
减:部分发行费用	12,288,829.69
减:购买理财产品	230,000,000.00
减:购买通知存款	158,200,000.00
加:收到银行利息(含理财收益)	350,463.06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119,321,297.3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2021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6月3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2020年6月30日账户余额(人民币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村支行	1024000000596663	活期	30,056,229.2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200001070600004145161	活期	71,766.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110935328510301	活期	50,313,369.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	8110701013902061324	活期	38,879,932.63
合计	/	/	119,321,297.30

三、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1,424,805.81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6月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054,489.2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6月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3,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

30日,通知存款余额15,820万元,共获得现金管理利息21.88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批准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期限	期末余额	利息金额	备注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835	7,835	2021.6.18-随时可解	7,835	11.46	到期后归还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3,000	3,000	2021.6.16	0	0.30	2021.6.16到期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985	7,985	2021.6.18-随时可解	7,985	5.39	到期后归还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7天通知存款	532	532	2021.6.29	0	0.33	2021.6.29到期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	14,000	2021.6.28-2021.7.30	14,000	2.38	到期后归还
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东证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9,000	9,000	2021.6.28-2022.5.25	9,000	2.02	到期后归还
合计			42,352	42,352	-	38,820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无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规定。募集资金和券商、托管银行签订了三方协议,在存放、管理、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都经过了相应的审议程序,没有变更和其他不合规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附表: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3,490,326.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424,805.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922,14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产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③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③/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信息安全产品升级项目		319,998,400.00		319,998,400.00	23,565,010.10	36,111,089.77	-283,887,310.23	11.28	2023-6-3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143,902,700.00		143,902,700.00	15,089,761.82	23,041,026.30	-120,861,673.70	16.01	2023-6-30	不适用	否
面向新兴市场的技术创新项目		105,967,700.00		105,967,700.00	2,079,317.09	2,270,031.79	-103,197,668.91	2.61	2023-6-30	不适用	否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		118,355,000.00		118,355,000.00	10,000,002.80	10,000,002.80	-108,354,997.20	8.45	2023-6-30	不适用	否
合计		688,223,800.00		688,223,800.00	51,424,805.81	71,922,149.96	-616,301,650.04	10.4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省份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4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38,132,578.74元,公司已由自有资金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金额为9,921,901.48元,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由自有资金支付的费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30日,通知存款余额15,820万元,2021年6月30日共获得现金管理利息21.88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1-041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签署土地使用协议并计划“大民用水泵产能的的议案》,为满足企业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推动公司民用水泵业务整体升级并使该业务板块的市场地位迈向行业前列,同意公司以不超出人民币15,000万元(含税)竞拍一宗位于浙江台州温岭市约185亩的土地使用权(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竞拍情况确定竞拍价格,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土地摘牌后与交易对手方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其他办理与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有关的所有事宜。同意公司在摘牌上述土地后用于投资建设年产700万台民用水泵扩能项目,投资总额10亿元(含土地购置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号)。

一、公司本次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以人民币13,000万元竞得温岭市铁路新区TL030308-2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21年7月26日与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以下简称“成交确认书”),成交确认书主要内容如下:

- 1.出让人: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受让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 3.宗地编号:温岭市铁路新区TL030308-2地块;
- 4.宗地位置:浙江台州温岭市泽国镇;
- 5.交易价格:13,000万元人民币(不含契税、印花税、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等);
- 6.宗地面积:123,143平方米,约185亩;
- 7.宗地性质:工业用地;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38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全体董事发出书面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26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4、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任德民先生、王亚文先生、宋树清先生、李艳华先生、赵学严先生、杨雨先生、独立董事鲍思朗先生、张松岩先生、朱南军先生均亲自参加了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关于制定《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有助于公司后续按既定规划目标实施民用水泵扩能项目,有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目标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主要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但公司项目投资与建设方案尚需取得政府有权机关的审批,存在结果不确定的风险。项目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及受到其它不可抗力因素等在内的各种不确定因素带来的实施风险,实施过程与实施结果具备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备查文件: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000万元
-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对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和股东收益。
-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来源于闲置自有资金。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公募基金产品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6000	收益率不确定	收益不确定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	无	不适用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 and 结构存款等。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理财产品名称: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B】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2、产品基本类型: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3、产品募集方式:公募
4、产品投资性质:固定收益类,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的产品。
5、产品运作模式:定期开放式
6、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7、投资周期:(1)产品成立以后,每日开放申购,客户于申购日提交申购申请,管理人在申购日下一个工作日扣款,根据扣款日前一自然日的产品净值确认申购份额。(2)本理财产品投资周期为【6个月】。在产品没有提前终止的情况下,每一笔理财资金(包括认购资金或申购资金)参与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需经历一个或多个完整的投资周期。(3)客户根据规则提交预约赎回申请后,管理人在下次投资周期终止日后三个工作日内根据客户预约的赎回份额及相应投资周期终止日前一自然日的产品净值支付赎回的理财资金。如客户不做预约赎回,则在下一个投资周期结束后,客户该笔理财资金全部自动进入下一投资周期。
8、投资范围:本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可投资范围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070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老百姓”)拟现金购买胡建中持有的浙江华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大药房”)35%股权、崔旭芳及徐郁平持有的江苏佳康苏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佳佳康”)49%股权、海南奇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奇泰”)持有的泰州市隆泰源区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隆泰源”)4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8]36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本次自查的相关情况如下: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自查期间为: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事项前六个月至披露《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日止,即2021年1月17日至2021年7月16日。

三、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范围为:
(一)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对方胡建中、崔旭芳及徐郁平、海南奇泰及其合伙人;
(四)标的公司华康大药房、江苏佳佳康、泰州隆泰源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相关中介机构及具体业务经办人员;
(六)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成年子女。
四、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截至本自查报告披露日时取得的自查范围内法人及自然人出具的自查报告,除以下情况外,本次交易自查范围内的其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姓名	身份/关联关系	交易日期	买入数量(股)	卖出数量(股)	结余数量(股)
杜庆梅	老百姓控股孙志文林之配偶	2021-03-16	5,500	-	5,500
		2021-03-23	-	5,400	100
蔡月华	标的公司董事林之配偶	2021-01-20	-	300	900
胡建中	交易对方之一	2021-04-16	3,600	-	3,600

- (一)杜庆梅针对上述本人买卖情况出具情况说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于2021年3月16日买入5500股,并于2021年3月23日卖出5400股,现持有老百姓股票100股。
- 2、在买卖老百姓股票时点,本人并不知悉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本人买卖老百姓股票系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8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63822 债券简称:20豫园S4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捐赠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 当前,河南省多地遭遇极端强降雨,部分地区受灾严重,造成重大损失。为践行社会责任,经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裁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决定通过向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专项捐赠人民币900万元,用于河南省各灾情严重地区的防汛救灾、群众帮扶、卫生防疫及灾后重建工作。
- 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12年9月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31000601782119R
3.法定代表人:李海峰
4.基金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复兴东路2号
5.业务范围:自然灾害救助、扶贫助残、资助文化公益事业、资助教育公益事业、资助青年创业就业及其他社会公益事业。

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华鑫股份 编号:临2021-037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号,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7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同意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完成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为3.6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规定进行调整);(1)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2)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含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可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证金债、可转换债券、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券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等。(3)投资于上述固定收益类资产的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募基金、基金公司或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等。(4)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工具;国债期货、利率互换、债券借贷。(5)其他风险不高于前述资产的风险。

9.费用:销售服务费:年化费率【0.20】%;产品托管费:年化费率【0.03】%;投资管理费:年化费率【0.20】%;认购费:【0.00】%;申购费:【0.00】%;赎回费:【0.00】%。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决策和管理,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资金安全。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系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银行理财子公司,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